

关于
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之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发行人
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高新区科普路 58 号）

2023 年 7 月

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公布的《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债券基本情况

(一) 22 苏国 01

1、债券名称：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2 苏国 01

3、债券代码：137978

4、发行规模：8.50 亿元

5、债券期限：3 年

6、票面利率：2.87%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0 月 24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 10 月 24 日为其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 23 苏国 01

1、债券名称：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 苏国 01

3、债券代码：138969

4、发行规模：11.50 亿元

5、债券期限：3 年期

6、票面利率：3.6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4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6 年 2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23 苏国 F1

1、债券名称：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 苏国 F1

3、债券代码：250452

4、发行规模：8 亿元

5、债券期限：2 年期

6、票面利率：3.5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3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四）23 苏国 F2

1、债券名称：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23 苏国 F2

3、债券代码：250712

4、发行规模：7 亿元

5、债券期限：2 年期

6、票面利率：3.25%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5月5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5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5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 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

2023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将持有的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5%股权注入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价格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不含永续债）和实缴出资比例计算。

2、变更前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1）变更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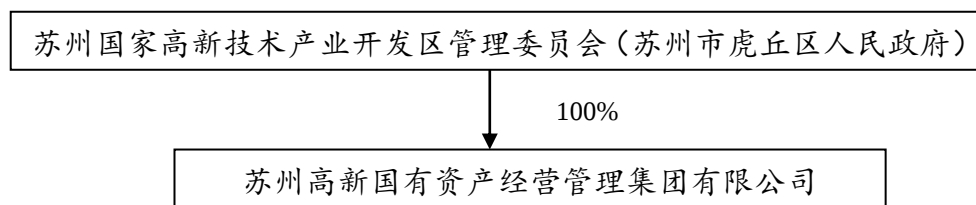


图 1 变更前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变更前，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持有公司 100% 股权，是公司的唯一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变更后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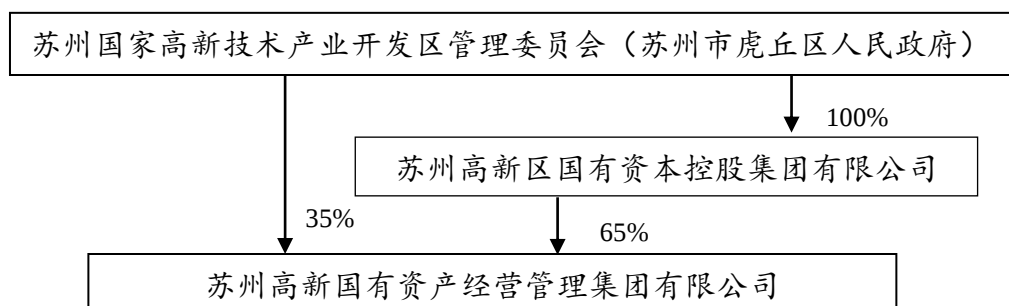


图 2 变更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本次变更后，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5%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

员会（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持有公司 35%股权，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变更后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闵建国，注册地址为苏州高新区科普路 58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苏州高新区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全额出资，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持股比例 100%。

4、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和独立的办公场所，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具备充分的独立性。

5、变更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股东已出具相关决定，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影响分析

此次公司控股股东变动属于公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事项，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

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金韬恂

联系电话: 0512-62938667、0512-62938525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高新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之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日